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
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前，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180%。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219,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

2、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丰

年君悦”）、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丰年君传”）、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丰年君和”）出具的《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5%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在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合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 7,78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181%。本次权益变动后，丰年君悦、丰年君传、丰年君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降至 4.9999%，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9 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的 1%、5%的相关披露要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丰年君悦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	大宗交易 或集合竞价	53.15	2,801,930	3.3199%
丰年君传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	大宗交易 或集合竞价	44.23	2,957,917	3.5046%
丰年君和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	大宗交易 或集合竞价	45.07	2,020,253	2.3936%
合计				7,780,100	9.2181%

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的。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丰年君悦	4,500,000	5.3318%	1,698,070	2.0119%
丰年君传	4,500,000	5.3318%	1,542,083	1.8271%
丰年君和	3,000,000	3.5545%	979,747	1.1608%
合计	12,000,000	14.2180%	4,219,900	4.9999%

注：1、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公司督促股东合规减持，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5%的告知函》；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